

广州大学2009年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招生简章高考 PDF转换
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6/2021_2022__E5_B9_BF_E5_B7_9E_E5_A4_A7_E5_c65_536064.htm 广州大学是经教育部批准，于2000年由广州师范学院、华南建设学院（西院）、原广州大学和广州高等师范专科学校等高校合并组建而成的综合性大学。现有大学城、桂花岗两个校区，占地面积2127亩，建有功能齐全、设施先进的教学楼、实验楼、演艺中心、体育馆、图书馆、网络中心、学生公寓等。学校于1958年开始招收普通本科生，1983年获硕士学位授予权，2006年获博士学位授予权，2007年教育部对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获得优秀。学校办学规模较大，学科门类较全。全校现有普通全日制本科生20000人，各类博、硕士研究生1100人。学校现有26个学院（部）66个本科专业，涵盖哲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经济学、管理学九大学科门类。学校现有2个博士点，42个硕士点及教育硕士和工程硕士两个专业学位点。学校师资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全校现有在编教职工2394人，其中教学科研人员1310人，教学科研人员平均年龄为40岁，具有副高以上职称者800多人，具有博、硕士学位者900多人。学校拥有中国科学院院士1人，中国工程院院士1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6人，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3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2人，国家首届高校教学名师奖获得者、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人选各1人，全国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13人，省、市优秀专家28人，省“千百十工程”国家级人选1人、省级人选11人，省、市“宣传思想战线优秀人才”43人，

博、硕士生导师300多人，优秀留学归国人员67人。一直以来，学校非常重视学生综合素质培养，2006年被批准为全国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示范点和全国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联合）。2003年以来，我校大学英语四级一次通过率均超过全国一般普通高等院校平均通过率20个百分点左右，学生获得省级以上学科竞赛奖励700多项。在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全国“挑战杯”大学生课外科技作品竞赛中，共获得特等奖1项、一等奖2项、二等奖5项、三等奖8项，学生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124项，其中毽球队多次代表国家参加世界锦标赛，获得世界冠军1项，世界亚军4项。广州大学“名盛学生艺术团”荣获全国大学生艺术歌曲演唱比赛一等奖，音乐舞蹈学院学生杨静、杨黎获53届国际青少年国际舞蹈锦标赛拉丁舞冠军、彭颖获全国校园歌手大赛铜奖、广东赛区第一名，杨爽入主凤凰卫视担任主播等等，都充分展示了我校学生的综合素质与风采。新闻与传播学院开设有广播电视新闻、播音与主持艺术、广告学、网络新闻传播方向等多个专业和专业方向，是培养广播电视编辑、记者、播音员、节目主持人、网络新闻传播、广告等专门人才的教学单位。学院现有专业教师35名，其中教授4名，副教授12名，教师中三分之二以上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学经验丰富，教学条件优越。创办十多年来，已为省内外新闻单位、政府部门、节目制作和网络传播公司培养了近千名专门人才。其中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的一些优秀的毕业生已经进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广东省各大电台、电视台任新闻主播和节目主持人，本院学生在各类比赛中获得过多项佳绩，如获得过香港媒体举办的亚洲小姐冠军、广东电视台举办的“明日之

星”季军，以及其它多项奖励，受到用人单位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一、培养目标与主要课程 培养目标：为广东省和国内各级电台、电视台及港、澳与海外华语传媒培养普通话、粤语方言的新闻主播、出镜记者和各类广播电视节目主持人。基本修业年限：4年；授予学位：文学学士学位 主要课程：中外新闻史、传播学概论、新闻心理学、公共关系学、语音基础、播音发声学、播音创作基础、广播节目主持、电视节目主持、文艺作品演播、新闻采访与写作、广播节目编辑与制作、电视新闻学、电视节目策划与编导、电视节目制作、媒介素养、社会学等30多门主体课程。

二、招生计划和招生省份 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2009年计划招生50名（其中普通话30人，粤语20人），招生范围：在广东、江苏、浙江、福建、江西、山东、湖北、湖南、广西、海南、安徽、贵州、内蒙古、河南、甘肃、云南等省共招收50名。各省的分省计划，根据复试后取得合格证的考生情况再划定。

三、报考条件

- 1、考生必须符合全国普通高校高考招生报名条件；考生所在省统考合格证书（考生所在省统考没有覆盖播音与节目主持专业的必须高考报名时取得院校音乐单考报名资格，凭音乐类院校单考准考证报名）。
- 2、根据专业需要，对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方向考生报考提出以下具体要求：
 - （1）气质优良，身体健康，五官端正，身体各部分没有任何外在缺陷；
 - （2）声带状况良好，口腔等各发音器官无缺陷，无色盲、夜盲，屈光不正（近视眼或远视眼）任何一眼矫正到4.8镜片度数小于500度；
 - （3）身高要求男性1.70米、女性身高1.60米以上。

四、报名时间、地点和报名办法 报名时间：2008年12月25日至2009年2月26日为网上预报名时间，考生

通过互联网登陆<http://zj.gzhu.edu.cn>进行预报名，逾期不再办理报名手续。（考生必须参加报名确认，否则预报名无效）。

1、现场报名确认时间：2009年2月24日至2月26日

2、现场报名确认地点：广州市大学城外环西路230号广州大学文逸楼六楼新闻与传播学院综合办公室607室

3、现场报名确认办法：

- （1）填写报名汇总表；
- （2）交近期同一底版小1寸正面免冠照片2张，照片背面须注明考生姓名；
- （3）交艺术类高考准考证(播音类或音乐类院校单考)、统考合格证和身份证原件并交复印件一份；
- （4）交考务费：初试每人125元，复试每人125元（参加复试者交纳）。

五、专业考试科目

1、专业初试科目：

- （1）指定稿件播读。考生可按我校提供的不同体裁稿件选取个人擅长类型在考试的时候当场播读（3分钟左右）。
- （2）话题讲述。考生现场抽取材料，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准备，然后进行演讲。（3分钟）

2、专业复试科目：

- （1）话题组合辩论。考生按顺序现场分组，每组抽取同一题目，按题目要求小组人员就同一话题发表个人看法。（每人23分钟）
- （2）笔试：话题组合辩论结束后，考生以本组话题题目为题作文。（30分钟）

六、考试地点 初试和复试都安排在广州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进行。地址：广州市大学城外环西路230号广州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实验室（考试当天有导引员和相应的标志）

七、考试时间

- 1、初试时间：2009年2月27日（具体以准考证上的时间为准）。
- 2、复试时间：2009年3月1日。

八、成绩公布及录取方式

- 1、初试结束第二天在考试现场张榜公布进入复试名单，名单同时在招生就业处网页上公布。考生也可以通过广州大学招生就业处网页进行查询。复试成绩将通过招生就业处网上公布并将术科合格证邮

寄给考生本人。术科合格成绩折算办法：按初试成绩占40%、复试成绩占60%、，合计得出学生的专业考试总成绩。2、专业考试成绩合格的考生，还须参加2009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以取得文化考试成绩。3、本专业属艺术类考试招生，严格执行教育部和考生所在省招生委员会艺术院校、艺术系（科）招生工作有关文件的规定进行录取；凡术科考试复试成绩进入前5名的考生，其文化课成绩达到考生所在省艺术类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优先录取。其他术科考试入围的考生，将按文化成绩（折算为百分制）占60%、术科成绩占40%进行核算，合成一个总分后择优录取。择优录取时在文化分相差15分之内或总分排名较后的情况下，相应参考：政治表现、形象、特长、各专业的相关科目成绩、高中阶段的综合素质评价等方面录取。九、收费标准按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物价局规定，艺术类专业学生交纳学费10000元/年，住宿费1700元/年（不含书杂费）。本校不收取跨省培养费。十、其它事项1、文化考试按考生所在省艺术专业统一招生考试的规定进行，我校不另行通知。2、考生报名考试期间，往返路费和住宿费自理。考生如需住宿可联系广大商务酒店（（020-39360988）或B1广大公寓（02039366531）。3、新生入学后，我校进行全面复查，如发现不符合条件者，取消入学资格，退回原籍。4、通讯地址：（1）广州大学城外环西路230号广州大学招生就业处（2）广州大学城外环西路230号广州大学文逸楼603（新闻与传播学院办公室）5、联系电话：招生就业处02039366232、39366069（传真）新闻与传播学院020393667936、邮政编码：5100067、电子邮箱：zhaosb@gzhu.edu.cn更多2009年高考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

· 高考网 百考试题 · 高考论坛 百考试题 · 高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